

「阻攔人車開罰」保全短片再出招！

玉女 民生生活 · 台中 B 2019.10.11

【記者 玉女 台中 報導】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五分局為提醒保全業者遵守法令，針對轄區保全業者擴大宣傳效果，由副分局長楊明哲率領部屬於108年10月8日在轄內北屯路390號阿波羅大樓11F高鐵保全公司舉辦為108年10月1日交通新制上路另類創意交通宣導演講，並由女警張又嬋現身說法實鏡拍攝短片活動，提倡「保全道路不擋車」的政策宣導，並由該公司邱董事長協助將短片上傳臉書粉絲專業呼籲各保全業共同遵守。聚焦保全人員以廣為宣傳，意在告知除接受過交通指揮訓練之專業人員，切勿在道路上隨意攔車，避免發生危險，發揮宣傳新制成效，並深化守法意識及安全駕駛觀念。

平常上、下班時間常見社區大樓保全人員於大樓車道出入口協助引導社區住戶車輛進出，甚至阻攔人行道行人、道路車輛通行，讓社區住戶優先進出的行為，自108年10月1日交通新制上路，明確規範非交通勤務之警察、依法令執行交通、交通稽查任務及各級學校交通服務隊現場導護人員以外人員，於道路上攔阻人、車通行，妨害交通將開罰，如社區保全、百貨公司保全、工地指揮人員，都不能在道路上攔阻人、車通行。

分局長郭士傑指出，10月1日交通新制上路，公寓大廈警衛、保全妨礙交通開罰－依法令規定，執行交通勤務警察、依法令執行指揮交通人員、各級學校交通服務隊現場導護人員以外，其餘人員均不可於道路上、斑馬線上攔阻人車通行。針對公寓大廈警衛或保全人員在道路上、斑馬線上攔阻人車通行妨礙交通，可分別開罰1200元至2400元、3000元至6000元。

